

積金顧問：轉供應商須考慮回報 僱員轉工毋須跟新僱主積金計劃

【明報專訊】駿隆強積金顧問近月調查發現，73%受訪僱員表示轉工時，會考慮將強積金之累算權益，轉移至新僱主之強積金計劃。董事總經理蕭美鳳解釋，是因為不少僱員誤以為只有轉往新僱主計劃這個選擇，或者以為強積金繼續留在舊僱主那裡不安全，反映僱員對強積金認識不足。

有關調查共訪問了近 150 名僱員，蕭美鳳認為，僱員轉工時，決定是否搬走舊有的那筆強積金，要考慮新僱主之強積金供應商之基金回報表現，並要留心市場情況，若遇上大跌市，立即轉移那筆累算權益會影響回報，應留待市場情況轉好才考慮是否搬走。

員工最重視風險回報

蕭美鳳與 Executive Training & Management Consultancy 高級顧問黎民傑，於 3、4 月間訪問 151 名僱員，整體調查顯示僱員對強積金認識不多。如 44%僱員選擇 3 個或以上基金數目，蕭氏認為，由於不懂取捨，員工便多選兩隻基金以分散投資風險。而僱員應留意會否因此增加收費。

數據亦反映，高達 20.53%之僱員，要求 20%以上之高回報；但不少卻只願承擔中度風險的投資組合。

另外，是否轉換基金，主要考慮風險承受程度(52%)及基金投資表現(51%)。

首年供款額料 40 億 遜預期

黎民傑預期，首年強積金供款達 40 億元，30 年後總值可達 38000 億元。至於為何首年供款預測與政府預計之 100 億元出現差距，主要是該公司按每年加薪 1.67%計算，用一個較低增幅作為評估標準。

此外，根據 1987 至 99 年本港退休計劃表現，扣除通脹後平均每年實質回報率 4.87%，大致上高於美國及新加坡表現，但較智利及英國遜色。